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9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3401 号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立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大立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大立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大立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大立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大立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大立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4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259,03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3.51元，共计募集资金97,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8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6,2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7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5,929.2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5,929.2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0,597.99
	利息收入净额	C2	905.4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0,597.99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05.4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6,236.6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3,236.69
差异[注]	G=E-F	33,000.00

[注]根据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33,000.00 万元人民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于2021年1月与子公司北京航宇智通技术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71340122000001254	20,542,782.13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支行	19045101040060512	40,842,907.51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 口支行	3301040160017072367	54,983,576.1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 滨江支行	362379085872	14,130,385.25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 高新支行	71340122000002204	1,867,209.02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	132,366,860.07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 2021 年 7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进行新增。其中，实施主体新增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新增杭州市滨江区。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 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43.20 万元。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置换完毕。

4.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根据 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

2021 年度，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产品 期限	产品 起息日	产品 到期日	产品预期 年化收益率	进展情况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00	92 天	2021-3-1	2021-6-1	1.5%或 3.5%	已全部收回，取得收益 211,726.03 元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最低收	2,600.00	93 天	2021-3-1	2021-6-2	1.49%或	已全部收回，

	有限公司	益型					3.51%	取得收益 232,525.48元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184天	2021-3-1	2021-9-1	1.5%或3.5%	已全部收回， 取得收益 882,191.78元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77天	2021-3-1	2021-12-3	1.79%-3.5%	已全部收回， 取得收益 1,328,082.19元
5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2,000.00	327天	2021-2-26	2022-1-19	3.50%	未到期
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182天	2021-2-26	2021-8-27	1.75%-3.6%	已全部收回， 取得收益 678,136.99元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74天	2021-3-2	2021-12-1	1%-3.3%	已全部收回， 取得收益 990,904.11元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330天	2021-3-4	2022-1-28	1.8%-3.55%	未到期
9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134天	2021-6-7	2021-10-18	3.25%-4.25%	已全部收回， 取得收益 638,794.52元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145天	2021-9-3	2022-1-26	1.5%-3.5%	未到期
1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119天	2021-10-22	2022-2-17	3.00%-4.00%	未到期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000.00	71天	2021-12-9	2022-2-18	1.50%-3.45%	未到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到期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累计取得收益4,962,361.10元，尚未到期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33,0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额度范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的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14,521.42万元以及补充流动资金24,700.00万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主要是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整体竞争力。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929.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597.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597.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全自动红外测 温仪扩建项目	否	9,374.14	9,374.14	4,459.53	4,459.53	47.57	2022-12-31	尚未实现	不适用	否
2. 年产 30 万只 红外温度成像传 感器产业化建设 项目	否	22,650.49	22,650.49	4,673.18	4,673.18	20.63	2023-12-31	尚未实现	不适用	否
3. 研发及实验中心 建设项目	否	14,521.42	13,450.66	9,046.43	9,046.43	67.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光电吊舱开发 及产业化项目	否	25,753.95	25,753.95	7,718.85	7,718.85	29.97	2022-12-31	尚未实现	不适用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24,700.00	24,700.00	24,700.00	24,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7,000.00	95,929.24	50,597.99	50,597.9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之所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3之所述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4之所述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未完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末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二（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